

附件 1:

2020 年度

吉林市龙潭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2021 年 8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宪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吉林市龙潭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通过行使检察权，惩罚犯罪活动，维护国家的统一，保护国家安全、人民民主专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对公安机关的侦查活动、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监狱等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依法实行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其主要职责是：一是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二是对国家工作人员的贪污贿赂犯罪、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渎职犯罪和利用职权实施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犯罪以及经省级以上人民检察院批准由检察机关直接受理的其他案件，进行侦查。三是对侦查机关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批准逮捕和提起公诉，对符合条件的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以及提起抗诉。四是对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活动和刑罚执行及监狱、看守所的活动是否合法以及对民事审判活动、行政诉讼活动是否合法实行法律监督。五是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如根据修改后的国家赔

偿法的规定，检察机关有权对人民法院作出的国家赔偿决定是否合法进行监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市龙潭区人民检察院内设 11 个机构，分别为纪检监察组，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监察部，综合业务部，司法警察大队，机关党总支。

纳入吉林市龙潭区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吉林市龙潭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吉林省龙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67.68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1037.6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八、其他收入	8	47.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61.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	29.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2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6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8		
	16		十六、金融支出	29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	69.94	
本年收入合计	20	1915.30	本年支出合计	23	1704.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2	235.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446.14	
总计	23	2150.74	总计	26	2150.7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吉林省龙山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15.30	1987.68	0	0	0	0	42.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14.83	1667.21	0	0	0	0	42.62
20404	检察	1714.83	1667.21	0	0	0	0	42.62
2040401	行政运行	1422.89	1375.27	0	0	0	0	42.6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24	105.24	0	0	0	0	0
2040410	检察监督	173.50	173.50	0	0	0	0	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3.20	13.20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12	86.12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72	71.72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2	71.72	0	0	0	0	0
20808	抚恤	14.40	14.40	0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40	14.40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7	43.07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7	43.07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7	43.07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28	71.28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28	71.28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28	71.28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吉林省龙山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04.60	1309.36	914.54	398.82	395.24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37.65	1142.41	743.59	398.82	395.24	0	0	0
20404	检察	1537.65	1142.41	743.59	398.82	395.24	0	0	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42.41	1142.41	743.59	398.82	0	0	0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75	0	0	0	136.75	0	0	0
2040410	检察监督	245.49	0	0	0	245.49	0	0	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3.01	0	0	0	13.01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81	67.81	67.81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41	53.41	53.41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41	53.41	53.41	0	0	0	0	0
20808	抚恤	14.40	14.40	14.40	0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40	14.40	14.40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20	29.20	29.20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20	29.20	29.20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20	29.20	29.20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94	69.94	69.94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94	69.94	69.94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9.94	69.94	69.94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37.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1537.65	1537.65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61.81	61.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	29.20	29.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2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2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6				
	14		十四、商贸流通工业信息等支出	27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8				
	16		十六、金融支出	29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	69.94	69.94		
	20		21				
	21			22				
	22			23				
	23			24				
	24			25				
	25			26				
	26			27				
	27			28				
	28			29				
	29			30				
	30			31				
	31			32				
	32			33				
	33			34				
	34			35				
	35			36				
	36			37				
	37			38				
	38			39				
	39			40				
	40			41				
	41			42				
	42			43				
	43			44				
	44			45				
	45			46				
	46			47				
	47			48				
	48			49				
	49			50				
	50			51				
	51			52				
	52			53				
	53			54				
	54			55				
	55			56				
	56			57				
	57			58				
	58			59				
	59			60				
	60			61				
	61			62				
	62			63				
	63			64				
	64			65				
	65			66				
	66			67				
	67			68				
	68			69				
	69			70				
	70			71				
	71			72				
	72			73				
	73			74				
	74			75				
	75			76				
	76			77				
	77			78				
	78			79				
	79			80				
	80			81				
	81			82				
	82			83				
	83			84				
	84			85				
	85			86				
	86			87				
	87			88				
	88			89				
	89			90				
	90			91				
	91			92				
	92			93				
	93			94				
	94			95				
	95			96				
	96			97				
	97			98				
	98			99				
	99			100				
	100			101				
	101			102				
	102			103				
	103			104				
	104			105				
	105			106				
	106			107				
	107			108				
	108			109				
	109			110				
	110			111				
	111			112				
	112			113				
	113			114				
	114			115				
	115			116				
	116			117				
	117			118				
	118			119				
	119			120				
	120			121				
	121			122				
	122			123				
	123			124				
	124			125				
	125			126				
	126			127				
	127			128				
	128			129				
	129			130				
	130			131				
	131			132				
	132			133				
	133			134				
	134			135				
	135			136				
	136			137				
	137			138				
	138			139				
	139			140				
	140			141				
	141			142				
	142			143				
	143			144				
	144			145				
	145			146				
	146			147				
	147			148				
	148			149				
	149			150				
	150			151				
	151			152				
	152			153				
	153			154				
	154			155				
	155			156				
	156			157				
	157			158				
	158			159				
	159			160				
	160			161				
	161			162				
	162			163				
	163			164				
	164			165				
	165			166				
	166			167				
	167			168				
	168			169				
	169			170				
	170			171				
	171			172				
	172			173				
	173			174				
	174			175				
	175			176				
	176			177				
	177			178				
	178			179				
	179			180				
	180			181				
	181			182				
	182			183				
	183			184				
	184			185				
	185			186				
	186			187				
	187			188				
	188			189				
	189			190				
	190			191				
	191			192				
	192			193				
	193			194				
	194			195				
	195			196				
	196			197				
	197			198				
	198			199				
	199			200				
	200			201				
	201			202				
	20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6.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53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96.43	30201	办公费	44.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5.85	30202	印刷费	0.6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8.7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2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0.62	30205	水费	0.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0206	电费	12.3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住房公积金		30207	邮电费	1.8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56.92	30208	取暖费	26.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17.3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1.3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费	27.79	30211	差旅费	1.3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3.46	31010	安置补助	
301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用车运行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差额(补)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4.4	30224	服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77	399	其他支出	0.58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5.04	39906	银行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9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优抚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3			
	人员经费合计	914.56		公用经费合计	394.8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7.91	0	85.7	13.2	72.5	2.21	34.01	0	34.01	13.01	21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0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事务管理								
主管部门	吉林省市县检察院	实施单位	吉林市龙潭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82	123.82	123.82	10	1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3.82	123.82	123.82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党管干部，客观公正评价，民意公开，考绩分类，坚持检察工作规律， 坚持实干导向，坚持工作绩效和管理绩效的有机结合，建立与检察人员职责、 实绩相关联的绩效奖金分配机制。			本年度全部通过考评，促进工作绩效和管理绩效有机正确评价检察人员的工作 实绩和德才表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检人员年末称职率	n>=98%	100.00%	90	90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业务管理							
主管部门		吉林省司法检察院		实施单位	吉林市龙潭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4.35	150.89	114.32	10	75.8%	7.58	
		其中:财政拨款	154.35	150.89	114.32	—	75.8%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此项经费的支出,是办案装备得到有效的升级,提升办案效率和质效,办案设备不断齐全,保障招录的文职人员工资、社会保险缴费等经费及其日常办公经费的需要。				目标1完成情况:完成。本年度完成办公设备采购25台,更新车辆1台,很好的保障了招录的16名文职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缴费等经费及其日常办公经费的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办公(办案)业务装备数 n>=25件	25件	30	30			
			检察执法执勤及特种车辆 n>=1台	1台	30	30			
			文职人员配备数 n>=16人	16人	30	3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97.5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监督						
主管部门		吉林省市县检察院		实施单位		吉林市龙潭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5	10	1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5	35	35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充分发挥检察职能, 依法办理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大于等于919件, 公益诉讼类案件大于等于20件, 保障检察履行检察职能, 提升办案效率和质量, 促进司法公正,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目标1完成情况: 完成, 通过批准逮捕、审查起诉、刑罚监督履行法律监督职责, 保证检察工作顺利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批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数量指标	全年办案案件数量	>=919件	1142	45	45	
			全年受理公益诉讼类案件量	>=20件	17	45	38.25	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 公益诉讼工作开展也受到一定影响。
							
		质量指标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93.25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各 2150.74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44.24 万元，降低 6.3%。主要原因：本年度公车购置较上年大幅度减少，受疫情影响，费用支出下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91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67.68 万元，占 97.5%；其他收入 47.62 万元，占 2.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70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9.36 万元，占 76.8%；项目支出 395.24 万元，占 23.2%。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914.54 万元，占 69.8%；公用经费 398.82 万元，占 30.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2103.03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30.97 万元，降低 16.7%。主要原因：本年度公车购置较上年大幅度减少，受疫

情影响，费用支出下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0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26.82 万元，降低 20.0%。主要原因：本年度公车购置较上年大幅度减少，本年度新增 4 名在职转退休人员，人员经费开支减少受疫情影响，费用支出下降。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0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537.65 万元，占 9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1 万元，占 3.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9.2 万元，占 1.7%；住房保障支出 69.64 万元，占 4.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83.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2%。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97.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2.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退休人员。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支出（项）年初财政拨款预算 105.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购置设备。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17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购置办案设备。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节约开支。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1.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退休人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1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3.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8%，决算数小于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费用支出下降。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1.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退休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09.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14.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94.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

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7.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费用支出下降，并且在本年度报废拍卖车辆，公车运行费用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4.01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无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8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报废拍卖车辆，公车运行费用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3.01 万元。主要是购置公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21 万元，主要是车辆减少，相关费用也减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4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十、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2020 年度我部门（单位）组织对检察监督、检察综合业务管理、检察综合事务管理等 3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90.39 万元，占部门

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总额的 56.4%。

（二）绩效评价结果

1. 我部门（单位）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检察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3.2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 35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完善司法办案权责清单；严格要求入额院领导办案，完善入额院领导办案定期实名实案通报和监督制度；积极构建“大调研”工作格局；推动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改革；深化诉讼制度改革。加强羁押必要性审查、财产刑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监督；深化判实刑未交付执行刑罚专项检察活动；推进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常态化、规范化；依法及时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开展对行政非诉执行的专项监督。紧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党委关注、影响面广、群众反映强烈的案件线索，加大提起诉讼、跟踪监督、执行监督力度，全面落实“劝告罚改建”工作机制，确保司法办案法律效果和政治效果、社会效果的统一。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维护党的纪律，全面加强巡视巡察工作。全年办理案件数为 1142 件，公益诉讼案件为 17 件。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公益诉讼案件完成数量较年初制定计划有所偏差，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益诉讼工作开展也收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在今后制定年初目标的时候要多考虑不确定因

素，让制定的目标更加贴近实际。

（2）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7.5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0.89 万元，执行数 114.32 万元，执行率为 75.8%。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为使办案专业装备得到有效的更新与升级，提高工作效率，保障法律监督工作得以顺利开展。按司法体制改革要求对新增文职人员配备必要的办公办案设备；人民检察院是法律的执行者、维护者，通过统一着装，确保人民检察院干警的良好形象；为确保检察业务顺利开展。全年采购办案设备 30 台，更新执勤执法车辆 1 台，配备文员数量为 16 人。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基层院文职人员招录由省院统一组织开展，受到疫情等原因影响，本年度未开展此项工作。

（3）检察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23.82 万元，执行数 123.82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保证检察业务顺利开展，通过业绩考核，调动三类改革人员积极性。检察人员年末称职率达到 100.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4.8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81万元，增长1.8%，主要是采购办公设备。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2.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2.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吉林市龙潭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24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台（套），今年新增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今年新增0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等。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二、检察监督：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三、其他检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四、死亡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十五、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六、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